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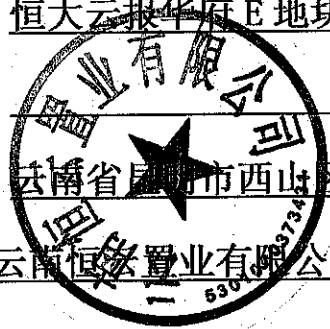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恒大云报华府E地块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 _____

建设地点 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

验收单位 云南恒泰置业有限公司



2019年09月09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恒大云报华府 E 地块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	房建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云南恒云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 文号及时间	昆明市西山区水务局 西水复(2016)19号, 2016年6月24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6年12月~2019年7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昆明煤炭设计研究院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云南恒云置业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浙江宏宇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云南国开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昆明睿清水土保持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和《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办水保〔2019〕172号)的规定,云南恒云置业有限公司于2019年09月09日在云南省昆明市主持召开了恒大云报华府E地块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昆明睿清水土保持咨询有限公司,以及方案编制、监理、监测和施工单位的代表共11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建设单位委托昆明睿清水土保持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恒大云报华府E地块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企业自己对恒大云报华府E地块建设项目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提交了《恒大云报华府E地块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验收组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开展及监测单位关于水土保持监测情况的汇报,以及方案编制、监理、施工、验收单位的补充说明,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恒大云报华府E地块建设项目位于昆明市西山区,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02^{\circ}41'30.24''$,北纬 $25^{\circ}0'18.23''$ 。项目净用地 3.22hm^2 ,其中E1地块占地面积为 2.80hm^2 ,E2地块 0.52hm^2 ,总建筑面积 230868.50m^2 ,项目容积率4.998,建筑密度21.4%,绿地率36.83%,停车位4133个,住宅783户。建设7栋建筑,其中3栋33层高层住宅楼(编号36#、39#、40#),2栋32层住宅+商业裙楼(编号

37#、38#)，1 栋 4 层商业楼（编号 D），1 栋办公楼，物管用房（36#、40#住宅楼一层），设备房（地下层）、地下车库以及相配套的道路设施、绿化设施和配套设施。工程于 2016 年 12 月开工建设，2019 年 7 月主体工程和配套工程完工，项目总投资 140793.68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77785.52 万元。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16 年 6 月 24 日，昆明市西山区水务局“西水复〔2016〕19 号”文对《昆明市西山区水务局关于恒大云报华府 E 地块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给予批复，批复的占地面积 4.58hm²，防治责任范围 5.17hm²，水土保持投资 336.50 万元。

（三）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情况

恒大云报华府 E 地块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施工纳入主体工程同时实施，水土保持工程施工图设计纳入了主体工程设计中，由成都基准方中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完成，并通过建设单位组织的专家技术审查。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恒大云报华府 E 地块建设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由建设单位自己组建监测项目部实施监测。于 2019 年 9 月编制完成了《恒大云报华府 E 地块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在工程建设及试运行过程中，工程施工未引起大面积严重水土流失，对水土保持工作较为重视，水土保持措施的实施效果较好，各项措施基本依照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落实到位。通过对项目区水土流失防治效果评价，六项指标均达到批复的方案目标值。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云南恒云置业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 月委托昆明睿清水土保持咨

询有限公司担恒大云报华府 E 地块建设项目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于 2019 年 9 月编制完成了《恒大云报华府 E 地块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在工程建设过程中，水土保持审批手续齐备，管理组织机构完善，制度建设及档案管理规范。工程已经建设完毕，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为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临时措施与管理措施相结合，形成完整的防护体系

完成的工程量：①工程措施工程量：道路及硬化场地实施了透水砖工程 5028m²，排水暗沟 610m。②植物措施工程量：景观绿化区景观绿化工程 12236.9m²。③临时措施工程量：建构筑物区临时排水沟 726m，临时沉沙池 5 座，车辆清洁池 1 套，临时覆盖 980m²，道路及硬化场地临时覆盖 1420m²，临时堆土场临时拦挡 450m，临时排水沟 465m，临时沉砂池 1 座，临时撒草覆盖 12600m²，临时覆盖 12600m²。

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总投资 375.26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 17.96 万元，植物措施 244.74 万元，临时措施费 46.60 万元，独立费用 46.91 万元(其中水土保持监理费 6.32 万元，水土保持监测费 18.00 万元)；基本预备费 19.05 万元；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 0 万元。

通过各项水土保持措施的实施，项目水土保持防治效果明显，防治责任范围内扰动土地整治率为 99.58%，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 99.20%，拦渣率达 99%，水土流失控制比达 1.40，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9.18%，林草覆盖率达 36.75%，六项指标均达到防治目标值。

(六) 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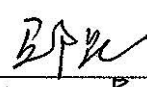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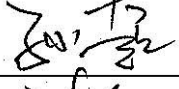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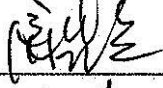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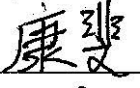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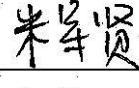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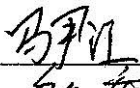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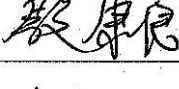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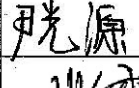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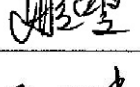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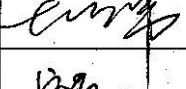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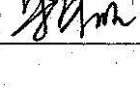
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基本完成了批复的各项水

水土保持措施和建设内容；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运行期间的管理维护责任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保障其功能长效发挥。

三、验收组成员名单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邵昆	云南恒云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部经理		建设单位
	孙超	云南恒云置业有限公司	开发部		
	高贵全	云南农业大学	教授		省库专家
	康斐	昆明睿清水土保持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朱军贤	昆明睿清水土保持咨询有限公司	助工		
	马尹江	云南恒云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项目经理		监测单位
	殷康良	云南恒云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师		
	尹光源	云南国开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监理单位
	王姣雯	昆明煤炭设计研究院	工程师		方案编制单位
	胡忠伟	浙江宏宇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宋荣旺	深圳市海岸线景观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绿化工程施工单位